

证券代码：400125

证券简称：明科 5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5月1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不适用
- 会议召开方式：通讯表决方式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5月7日以邮件、微信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不适用
- 会议列席人员：不适用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签订〈“一化”地块土地征收协议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订〈“一化”地块土地征收协议〉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4 年 5 月 29 日下午 14:00 时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4-01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包头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3 日